

检验检测机构公开承诺书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检验检测活动，保障检验检测质量安全，提升检验检测诚信水平，落实检验检测机构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和法定义务，我们作出如下承诺：

一、遵章守法。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内从事检验检测活动。授权签字人在其技术能力范围内签发检验检测报告，非授权签字人不得签发检验检测报告；从事检验检测活动的人员，不同时在两个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严格遵守有关法规政策和行业规则；恪守职业道德，承担社会责任，主动接受行政监管和社会监督。

二、科学公正。坚持公开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严格依据相关标准或者技术规范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保证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完整、客观和真实；检验检测过程中绝不得增加、减少、遗漏程序。

三、客观独立。独立于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所涉及的利益相关方；不接受任何可能对检验检测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资助；不从事任何可能对检验检测活动的客观公正产生影响的项目研发、营销等活动；不与检验检测委托人存在资产、管理方面的利益关系。

四、诚实守信。牢固树立诚信意识，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坚决抵制出具虚假报告、不实报告及其它违法违规的行为发生。坚决抵制伪造、冒用、买卖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等违法行为，不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不使用已失效、撤销、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自觉抵制非法竞争、恶性竞争，营造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市场环境。

五、优质高效。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主动拥抱数字化改革，积极运用数字化应用系统平台，开展高效便捷的检验检测服务；定期审查和完善管理体系，确保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积极配合资质认定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如实提供开展检验检测活动等内容的年度报告等有关情况和材料，助推检验检测机构高质量发展。

六、严格保密。我们机构所有检验检测人员和同仁们对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严格履行保密义务，绝不利用检验检测委托人的技术和资料从事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

以上承诺，请予监督。



2020年5月20日